•理论研究•

《金匮要略》"三因"非因论

李成卫(北京出版社科学技术编辑部 北京 100011) 王庆国(北京中医药大学 北京 100029)

关键词:金匮要略;三因;病因病位;传变

对于《金匮要略•脏腑经络先后病脉证》第二条"千般疾难,不越三条"中的"三条",明清注家多解为"三种病因"。新中国成立以后,部分注家认为把'三条"注为'三种病因"并不恰当,提出了一些新观点,然而,其论述不甚详尽。本人认为《金匮要略》中的"三条"作为病因分类,其分类不合理,即'三条'不是"三种病因";在此条,仲景阐明了分析疾病的一般方法,即从病因和病位传变两个方面分析所有疾病的方法,而不是讲述病因分类。

1 非因的理由:分类不合理

《金匮要略》"三条"不是三类病因,依据是:作为 病因分类,"三条"的分类不合理。看原文:"夫人秉 五常,因风气而生长,风气虽能生万物,亦能害万物。 如水能浮舟,亦能覆舟。若五脏元真通畅,人即安 和;客气邪风,中人多死。千般疾难,不越三条:一 者,经络受邪,入脏腑,为内所因也;二者,四肢九窍, 血脉相传,雍塞不通,为外皮肤所中也;三者,房室金 刃虫兽所伤。以此详之,病由都尽"其中,"一者"、 "二者'都是在讲'客气邪风',本为一种病因却被分 为两类,"三者"讲房室、外伤等致病因素,是多种病 因却被归为一类。这种分类方法显然是不合理的。 明清及当今大部分注本把这"三条"解为"内因""外 因'和'不内外因'(此即《金匮要略》注家的"三因 说'),认为'三条'是从病位内外分类病因,即邪在内 为'内因', 邪在外为'外因', 其不可分内外者为'不 内外因'。此说依旧不合理,理由是,"三者,房室金 刃虫兽所伤'也可分内外:"房室'为内,"金刃虫兽所 伤'可内可外。也就是说,依据病位分类病因可以成 立的话,也只可以分为内、外两类,而非三类。况且 一种病因,无论在内还是在外,还是一种病因,即按 病位内外分类病因本身就不合理。总之,"三条'作 为病因分类是不合理的。

2 "三条"本义:分析疾病的一般方法

"三条"不是讲病因分类,实际上,它是仲景在教

示后人怎样从病因和病位传变两个方面分析所有的疾病。作为医学体系,在研究疾病时,必须回答三个问题:①疾病产生的原因;②疾病产生的部位;③疾病传变的过程。《金匮要略》第一条讲'治未病',解答疾病如何在五脏之间传变;第二条具体解答疾病如何发生和传变,其中,"夫人秉五常"到"客气邪风,中人多死"讲人体为什么发生疾病;从"千般疾难"到"病由都尽"具体讲怎样从病因和病位传变两个方面分析所有的疾病,其传变是从内到外的传变模式。所以,"三条"的本义有以下两个方面的内容:

- (1) 两类病因:此条原文给出两类病因:一是"客气邪风',二是房室、外伤等非'客气邪风'的人事活动因素。其中,"客气邪风'是本书主要讲述内容,故详细分析其病位传变情况;又《金匮要略·脏腑经络先后病》第十三条所讲"五邪',进一步讨论"客气邪风"的分类和各自的致病特点,是本条的补充。"三者,房室金刃虫兽所伤",虽为多种因素,但没有明显的传变特点,故不再详细分析其病位和传变情况。
- (2) 从外到内的传变模式:首先是实体'内外' 的人体模型。其中,内是脏腑,外是四肢九窍。在 《金匮要略》与《伤寒论》中这一模型具有普遍性。如 同一篇的十三条中所讲'阳病十八'和'阴病十八'中 的'阳'和'阴',就是指人体的'内外'。关于'外证': 《血痹虚劳病脉证并治第六》黄芪桂枝五物汤证讲 "外证身体不仁",《水气病脉证并治第十四》"风水 ……外证骨节疼痛……皮水……外证肤肿……正水 ……外证自喘……石水……外证腹满不喘'《伤寒 论》182条:"阳明病外证云何"、42条"外证未解"、 146条'外证未去'、163条'外证未除',这些条文中 的'外证'均可理解为表现于体表、四肢、九窍的病症 (需要说明的是:古人认为,外邪袭人,先伤肌表,这 样,作为外感病初期证候的太阳表证与表现于四肢、 九窍等体表的病症,在病位上同属在'外',统称'外 证')。关于'内'证《伤寒论》105条、181条中的'内

实'《平脉法》"内虚',352 条'内有久寒',353 条'内拘急',29 条"内虚热入",这里的"内"字分别指腹部、体内、体内脏腑等。另有60条'内外俱虚'《平脉法》"内实外虚'、"内虚外实"、389条"内寒外热"等,内外均可解为表里或肌体内外。

这个实体性的'内外'人体模型, 在《备急千金要方》中亦有反映, 如十五卷《肝脏》篇:"论曰: 夫人秉天地而生, 故内有五脏、六腑、精气、骨髓、筋脉, 外有四肢、九窍、皮毛、爪齿、咽喉、唇舌、肛门、胞囊, 以此总而成躯。"宋代张元素《脏腑标本虚实寒热用药式》中的"标本"与《金匮要略》的"内外"相同, 其中, "标"是四肢九窍等外在的躯体, "本"是脏腑。

总之,实体'内外'的人体模型在《金匮要略》与《伤寒论》中具有重要的地位,在汉唐及宋代的医学中也具有普遍性。

从外到内的传变模式其次是指邪气从外到内的传变。这在《金匮要略》中使用也很普遍,如 中风历节病脉证病治》中分析中风病时,从中络、中经、中腑、中脏等几个层次分析。它大致源于《素问·阴阳应象大论》:"故邪风之至,疾如风雨,故善治者治皮毛,其次治肌肤,其次治筋脉,其次治六腑,其次治五脏。"这里,从皮毛到五脏,是邪气的传变层次。其中,皮毛、肌肤、筋脉为外,六腑、五脏为内。

综上所述,在'三条'中,仲景首先从是否是'客气邪风'分析病因,然后从人体'内外'部位分析邪气传变,这种分析疾病的思路在当时是十分自然的。如同一篇的第十三条先以病位'内外'分类疾病,再详论'五邪'致病特点,与本条阐明的分析疾病的思路相同。这一分析疾病的思路在《金匮要略》与《伤寒论》中具有重要作用,值得进一步研究。

3 误解形成的过程及原因分析

从宋代至今,医家对《金匮要略》中"三条"的认识大致经历了如下演变过程:①宋代陈无择最早把"三条"误解为"三种病因"。在《三因极一病证方论》中,陈氏认为仲景的"三条"即为自己的"三因说"。②明清《金匮要略》注家延续这一错误。从《金匮要略》的第一个注本《金匮要略二注》到现在的大部分注本,虽然能够清楚区分陈氏"三因说"与仲景"三条"的不同,却仍然把"三条"称为"内因""外因"和"不内外因"。③建国后出现了否定"三条"是"三因"的观点。

造成误解的原因可能有两个方面:

(1)"一者"中有一个"因"字:"一者,经络受邪入 题,误解古人的观点也就很正常了。 脏腑,此内所因也",中有一个"因"字:"一者,经络受邪入 题,误解古人的观点也就很正常了。

误解'三条'是在讲病因分类。其实,此字与病因分类无关。原因有二:①' 因'字仅在' 一者'中出现,并未用于' 二者'、'三者',它不能代表' 三条'全部的内容;②汉及汉以前主要的中医学著作中没有'病因'一词,相当于病因含义的有'病邪'、"邪气'、"病源'等。所以说,此字是仲景一时之用,未必就是'病因'之义。

(2) 中医学中病因含义的多样性,导致明澈 金 匮要略》注家延续这一错误的原因在于中医学中病 因含义的多样性。现在看来,中医学中病因含义有 二:①导致疾病的内外因素,它包括气候因素、戾气、 情志、饮食、房事、外伤等具体因素;②使用'辨证求 因'的方法分析疾病所得到的病因,如六淫、痰饮、瘀 血等,它们是分析'脉证'而得到的,并作为'脉证'产 生的原因而存在。在古人看来,二者没有区别。如 陈氏"三因说",其病因分类的依据是病因的第一个 含义,而积 三因极一病证方论》中起到的是第二个 含义的作用。在明澈 金匮要略》注家看来,使用'辨 证求因'的方法所得到的病因,从病位角度分类也似 乎合理(注意:只能讲通'一者'"二者',不能讲通 "三者")。这可能是他们虽十分清楚陈氏"三因说" 不同于仲景的"三条",却仍然把"三条"解为"三种病 因'的原因。建国以后,病因的概念越来越固定于第 一个含义,研究者对明清《金匮要略》注家的"三因 说'也就越来越趋向否定。

本人认为《金匮要略》"三条"所讲病因(客气邪风、房室金刃虫兽),是第一个含义的病因,但总体上看,"三条"的本义是仲景在教示后人从病因和病位传变两个方面分析所有的疾病的方法,它不是病因分类;它可能对陈无择创"三因说"有所启发,但绝不是讲述病因分类。

4 结论与反思

本文得出两个结论:①"三条"不是讲述病因分类;②"三条"是仲景在讲述怎样从病因是否是"客气邪风"和邪气的病位传变特点分析疾病。

把'三条'误解为'三因',从宋陈无择至今已延续近千年。今天,面对这样一个错误我们必须进行反思:至今中医学还没有形成一套基本概念定义明确、基本原理完备协调的理论体系,这使得讨论问题时极容易产生误解和导致混乱;至今中医学还没有做出一部清晰讲述学科形成过程的学术思想史,这使得我们很难从历史发展的角度分析问题、把握问题,误解古人的观点也就很正常了。